

##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25 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林路 9、11 号广电运通科学城产业园行政楼 7 楼 1713 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事宜由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8 月 15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及其他列席人员。会议应到董事 8 名，实到董事 8 名，其中曾文、刘佩莲、张宗贵、杨闰采用通讯表决。会议由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叶子瑜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一、审议通过了《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刊登于 2016 年 8 月 27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 2016 年 8 月 27 日《证券时报》。）

### 二、审议通过了《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刊登于 2016 年 8 月 27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临时公告。）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孙公司广电汇通（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支持广电汇通（香港）有限公司的业务发展，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其提供总金额不超过 1 亿港元（含）的连带责任担保额度，用于为广电汇通（香港）有限公司在投标、合同履行及银行综合授信业务（含贷款、信用证、保函、银行承兑汇票、应收账款保理等）提供担保的事项，本担保为公司可提供的最高担保额度。具体担保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本担保有效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 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以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根据担保情况在额度范围内调整担保方式并签署担保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刊登于 2016 年 8 月 27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临时公告。）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广州中智融通金融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支持广州中智融通金融科技有限公司的业务发展，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向其增资人民币 8,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广州中智融通金融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5,000 万元变更为 13,000 万元，并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办理对广州中智融通金融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刊登于 2016 年 8 月 27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临时公告。）

特此公告！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8 月 27 日